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及参股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西昌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等 10 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以及参股公司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拟申请向上述被担保人提供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54 亿元的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已向上述被担保人提供合计金额 7.36 亿元的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相关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参股公司贷款融资、开立保函、信用证等需求，确保相关子公司、参股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各项业务顺利推进，公司拟向部分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54 亿元的担保，包括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15.92 亿元，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7.26 亿元，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1.36 亿元。具体如下：

1.本次被担保人包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相关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并表范围外的参股公司（具体担保额度及被担保人情况请见表一）。本次提供担保的目的是为满足相关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收转运、渗滤液处理等项目建设以及运营所需资金或开立保函的需求。

2.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公司及子公司、参股公司可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在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债权人等协商并确定担保事宜，具体的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4.实施过程中，公司按照实际签订担保合同时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及类别，若在签订担保合同时已约定了相关股权收购、转让、增资等股权变动事宜，以约定事宜完成后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及类别。

5.公司将确保对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比例不超过持股比例。

6.由于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为提高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申请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在子公司确有担保需求时，可以将表一所列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调剂给公司其他全资子公司使用，并可以将表一所列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调剂给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使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之间不进行担保额度调剂。

表一：计划担保金额及被担保人

序号	被担保人	子公司类型	拟担保额度（万元）
（一）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159,200 万元担保			
1	西昌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3,000.00
2	六安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000.00
3	重庆市綦江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3,000.00
4	重庆黔江三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1,000.00
5	重庆市秀山县三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1,000.00
6	会东三峰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9,000.00
7	陆河三峰环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200.00
（二）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72,600 万元担保			
1	梅州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600.00
2	重庆合川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3,000.00
3	吕梁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7,000.00
（三）为参股公司提供不超过 13,600 万元担保			
1	辽宁抚顺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13,600.00
	合计		245,400.00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 2021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向上述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54 亿元的担保。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担保事项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 被担保人名称：西昌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昌三峰”）

注册地点：西昌市太和镇转山村三组

法定代表人：邱圣

注册资本：159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10 日

股权结构：西昌三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垃圾灰、渣的资源化利用；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被担保人名称：六安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安三峰”）

注册地点：六安市裕安区城南镇紫园村

法定代表人：戴勇进

注册资本：1868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28 日

股权结构：六安三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垃圾灰、渣、蒸汽余热的资源化利用，渗滤液处理，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市綦江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綦江三峰”）

注册地点：重庆市綦江区扶欢镇万寿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沈智成

注册资本：18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3 日

股权结构：綦江三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垃圾焚烧发电，垃圾灰渣的资源利用和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批准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黔江三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黔江三峰”）

注册地点：重庆市正阳工业园区正青大道 6 号

法定代表人：胡尚峰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28 日

股权结构：黔江三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及处置（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再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从事一般工业固体废弃处理、垃圾焚烧发电、污水处理项目的建设、生产和运营管理；垃圾灰渣的资源化利用和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市秀山县三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秀山三峰”）

注册地点：重庆市秀山县乌杨街道渝秀大道 192 号学林佳苑 11 幢 3-1

法定代表人：胡凯

注册资本：8368.58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29 日

股权结构：秀山三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及处置（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垃圾焚烧发电；建设、运行、管理和维护垃圾处理相关设施；餐厨垃圾经营性处理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运行、管理和维护；灰渣产品的综合利用和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

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被担保人名称：会东三峰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东三峰”）

注册地点：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鲹鱼河镇三鑫路北二段 134 号 16 栋 1 单元 2 楼 2 号

法定代表人：刘德君

注册资本：9190.7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01 月 09 日

股权结构：会东三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污泥处理，垃圾灰渣的资源化利用，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

7. 被担保人名称：陆河三峰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河三峰”）

注册地点：陆河县河田镇河南三街 42 号

法定代表人：蒋孟强

注册资本：726.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03 月 06 日

股权结构：陆河三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压缩二次转运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经营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城市园林绿化管理；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城市污水收集运输、城市污水处理、机动车辆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被担保人名称：梅州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州三峰”）

注册地点：梅州市鸿达路三乡移民区办公室七楼

法定代表人：王刚

注册资本：14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04 月 28 日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52%，广东宝典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8%，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垃圾灰渣的资源化利用；环境污染治理；垃圾处理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合川三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川三峰”)

注册地点: 重庆市合川区狮滩镇交通街 196 号附 1 号

法定代表人: 冯进

注册资本: 1474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 年 5 月 15 日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68%, 重庆中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2%,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供电业务, 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 生物质能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 被担保人名称: 吕梁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吕梁三峰”)

注册地点: 吕梁市离石区滨河街道办永宁中路宏泰广场

法定代表人: 唐占峰

注册资本: 2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 年 6 月 15 日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68%, 重庆中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2%,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范围: 以企业自有资金对吕梁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和餐厨垃圾处理 PPP 项目投资、建设、经营; 电力业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电力供应: 配电业务、售电业务;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含餐厨垃圾); 垃圾焚烧发电技术、设备的研发及成果转让, 垃圾焚烧发电的技术推广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济活动)

11. 被担保人名称: 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三峰”)

注册地点: 辽宁省抚顺市望花经济开发区演武街 38 号

法定代表人: 蔡绍南

注册资本：17244.92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3 月 20 日

股权结构：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1%，辽宁亿金善邦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5%，公司持股 34%，为公司参股公司

经营范围：焚烧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生产并出售电力和热能及其副产品，垃圾灰渣的资源化利用，废水处理利用，垃圾焚烧发电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从事环境卫生、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服务，环境污染治理，及环保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西昌三峰	273,043,744.19	159,795,282.55	41,359,520.64	15,492,558.87
2	六安三峰	404,866,263.84	202,761,014.72	47,823,561.94	15,624,791.12
3	綦江三峰	189,440,085.10	104,760,000.00		
4	黔江三峰	90,495,984.38	51,011,399.15	18,293,330.52	2,606,050.68
5	秀山三峰	69,113,742.09	69,000,000.00		
6	会东三峰	10,729,884.62	10,500,000.00		
7	陆河三峰	7,302,156.51	7,261,000.00		
8	梅州三峰	438,275,087.49	107,923,315.62	59,869,428.42	15,105,348.86
9	合川三峰	74,429,483.90	73,740,000.00		
10	吕梁三峰	210,058,535.02	210,000,000.00		
11	辽宁三峰	95,791,200.00	95,709,200.00		

注：上述綦江三峰、秀山三峰、会东三峰等部分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负责的项目尚处于在建或筹建状态，因此尚未产生收入和利润。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就上述担保签署担保合同。合同的内容由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等合同主体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债权人等协商确定。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向相关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在其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提供的阶段性担保，是行业内企业办理贷款融资等金融业务时金融机构普遍要求的

担保措施。目的是为了保证相关子公司、参股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推进项目建设。上述担保具有行业特点，属于正常经营行为。目前本次拟提供担保的各子公司、参股公司生产经营或项目建设情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申请向相关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是为相关子公司、参股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贷款或项目履约保函等提供的担保增信措施，是为满足相关子公司、参股公司正常经营建设所需。公司提供担保的比例不会超过公司对子公司、参股公司的持股比例，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在保余额为 525,997.72 万元，占 2019 年度公司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15.66%；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在保余额为 485,550.52 万元，占 2019 年度公司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06.77%。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